

民事聲請除去租賃權拍賣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

股別：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○○○元

聲請人○○○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(即債權人)

國民身分證 護照 居留證 工作證

營利事業登記 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

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

其他：

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

郵遞區號：

(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)

相對人○○○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(即債務人)

國民身分證 護照 居留證 工作證

營利事業登記 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 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

其他： 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 郵遞區號：

(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)

相對人○○○

(即承租人)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國民身分證 護照 居留證 工作證

營利事業登記 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 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

其他： 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 郵遞區號：

(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)

為聲請除去租賃權後拍賣事：

相對人即債務人○○○以座落……之不動產，於民國○○年○月○日，為聲請人即債權人○○○設定本金最高限額新臺幣(下同)○○○元之抵押權，又於該抵押權設定後的○○年○月○日，將該不動產出租與相對人即承租人○○○，租期自○○年○月○日起至○○年○月○日止。而此項不動產經貴院以底價○○○元，定於○○年○月○日拍賣，無人應買，上述租賃關係顯已影響債權人之抵押權。為此聲請貴院將此項租賃關係除去後再為拍賣，以維聲請人權益。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租賃契約書影本乙件。

此致

○○○○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 公鑒

中華民國 ○○ 年 ○○ 月 ○○ 日

具狀人 ○○○ (簽名蓋章)

撰狀人 ○○○ (簽名蓋章)